

2020 年度流动党委与人才工作站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立项背景

根据上级设立流动党员党委的通知和《关于印发临沂市招才引智工作站管理办法的通知》（临人组办发〔2016〕21号）要求，莒南县先后出台了《莒南县吸引高层次人才若干政策规定》、《关于提高科技创新能力支撑县域经济跨越发展的意见》、《关于加快培植骨干企业的若干意见》等文件，建立联系协调机制，发挥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核心层、紧密层、联动层“三层联动”机制的作用，强化人才引进服务。结合产业发展实际，围绕科技创新平台、产学研合作平台、项目创新平台、创业孵化平台、农业科技园区等人才平台载体，提高人才承接容量和能力，在农产品精深加工、现代高效农业、田园综合体建设等领域引进一批高层次专业人才。在北京、上海、深圳、济南、宁波建立招才引智工作站，联络共享在外商会、社团组织的人才信息资源，加强高端人才交流。招才引智工作站作为莒南县在外引进人才的主要阵地，发挥推介宣传莒南、联络协调莒南籍在外人才的主要作用，有力推动莒南县人才工作。

2、立项总体目标和意义

强化流动党员的政治意识和责任意识，把“家”建在流动党员身边，以党建活动这一条红线，使他们紧紧的凝聚在一起。既与家乡党组织始终保持联系，又能在流入地按时参加组织生活，让在外流动党员“离乡离土不离党”，继续发挥着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在北京、上海、深圳、济南、宁波建立招才引智工作站，发挥驻外流动党组织的作用，加大莒南籍在外人才的联络力度，为莒南县新旧动能转换提供人才支撑。招才引智工作站作为莒南县在外引进人才的主要阵地，发挥推介宣传莒南、联络协调莒南籍在外人才的主要作用。

（二）项目预算

本项目预算安排北京、上海、深圳、济南、宁波 5 个招才引智工作站，每个工作站经费 10 万元，合计 50 万元，另外租赁费 5 万元、会议费 15 万、培训费 10 万和办公设备购置 5 万元，总合计 85 万。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驻外流动党员党委开展相关活动，管理和 service 在外流动党员，发挥驻外流动党组织的作用。招才引智工作站作为莒南县在外引进人才的主要阵地，发挥推介宣传莒南、联络协调莒南籍在外人才的主要作用，该经费主要用于工作站的日常工作支出、会议培训、考察参观等。

（四）项目组织实施

1. 项目主管部门和实施单位

项目主管部门和实施单位均为中国共产党莒南县委员会组织部。

2. 项目管理制度

为强化组织领导，加强监督检查，全面保障流动党委与人才工作站项目运行管理，莒南县委员会组织部完善了规章制度、业务管理、档案管理、财务管理制度，确保了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金使用的合规，确保了项目的具体落实。

3. 项目具体实施

莒南县高度重视流动党员教育管理服务工作，先后在流动党员比较集中的北京、上海、江苏、浙江、济南等地建立驻外党组织，为流动党员千里之外“筑巢安家”。为进一步加强流动党员继续保持党员的先进性、模范性，成立了中国共产党莒南县驻京流动党员委员会，其余工作站陆续开展以驻京流动党员党委会为代表的流动党员管理，以增强本项目的实施效果和效益。

（五）项目实施情况

流动党委与人才工作站经费项目预算金额 85.00 万元，实际使用 81.88 万元。其中符合预算范围的支出 35.08 万元，非预算范围内支持 46.8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入下：

序号	项 目	预算金额（万元）	支出金额（万元）
1	工作站经费五个	50	25.78
2	租赁费	5	0.65
3	会议费	15	8.65
4	培训费	10	
6	办公设备购置	5	
合 计		85	35.08

1. 预算范围支出情况

预算范围内支出 35.08 万元，主要用于差旅费 7.35 万元，会议费 8.65 万元，党建主题教育展演费用等委托业务费 9.86 万元，具体支出如下：

序 号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1	日常办公用品	1.03	
2	印刷费	3.64	
3	差旅费	7.35	
4	会议费	8.65	
5	委托业务费	9.86	
6	交通工具租赁费	0.65	
7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3.90	
合 计		35.08	

2. 非预算范围支出情况

非预算范围内支出 46.80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奖励性绩效 26.55 万元，支付保证金 19.97 万元等，具体如下：

序 号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1	奖励性绩效补助	26.55	
2	付省派第一书记考核费用	0.19	
3	全县党员教育骨干业务培训费用	0.09	

4	支付保证金	19.97	
	合 计	46.8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推动全县党的组织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和发展。强化流动党员的政治意识和责任意识，以党建活动凝聚党员。既与家乡党组织始终保持联系，又能在流入地按时参加组织生活，让在外流动党员“离乡离土不离党”，继续发挥着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在北京、上海、深圳、济南、宁波建立招才引智工作站，每年开展人才招引活动，提供人才引进或技术交流信息，加大莒南籍在外人才的联络力度，为莒南县新旧动能转换提供人才支撑。

2.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在流动党员比较集中的北京、上海、江苏、浙江、济南等地建立驻外党组织，为流动党员千里之外“筑巢安家”。

建设招才引智工作站 5 个，每年开展人才招引活动 10 个，提供人才引进或技术交流信息至少 100 条。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和依据

1. 评价目的

绩效评价目的是使决策层进一步了解项目的实施进展、资金使用、产生的社会效益等情况,而且通过以项目为对象的绩效评价,达到对项目实施单位、主管单位的绩效考评,以促进各相关单位选择好项目、管理好项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 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3)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4) 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

(5)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

(6)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流程(试行)的通知》(鲁财绩〔2018〕7号);

(7) 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

(8) 《关于印发临沂市招才引智工作站管理办法的通

知》（临人组办发[2016]21号）；

（9）《关于成立莒南县驻京流动党员党委的通知》（组通字批复[2017]17号）；

（10）《关于下达2020年部门预算的通知》（莒南财预【2020】4号）；

（11）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部门和单位主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鲁财绩发〔2021〕1号）；

（12）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与预算绩效管理指导意见》的通知（鲁财绩发〔2021〕2号）；

（13）《中共莒南县委莒南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莒南发〔2020〕12号）；

（14）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莒南县县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莒南县县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莒南政协办字〔2020〕61号）；

（15）省、市级批复的实施方案以及市、区（县）资金申请文件、资金拨付文件、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总结等有关文件资料等其他相关资料。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为2020年度流动党委与人才工作站经费项目资金85.00万元的使用和效益情况。

（三）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
2. 公正公开原则。
3. 分级分类原则。
4. 绩效相关原则。

（四）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定性与定量方法。

一般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遵循简便有效的原则，选择一种或多种方法予以实施。本次绩效评价初步采用文献研究法（评价项目投入和产出等指标）、德尔菲法（评价项目产出和效果等指标）、现场勘查法（评价项目产出和效果等指标）、公众满意度测评法（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成本效益分析法（评价项目投入等指标）等。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莒南县 2020 流动党委与人才工作站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20 个三级指标及 37 个四级指标的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涵盖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采用百分制的计分方式，满分 100 分。

1. 指标设计依据

评价指标体系包含了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

2. 权重设计思路

本方案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按照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突出结果导向，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的原则基础上，确定本方案绩效评价指标权重。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及分工

1. 项目负责人：蔡亮
2. 专家：王春雷、王忠军
3. 评价组成员：肖东义
4. 评价组分工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专家全程参与指导项目各阶段实施工作，评价组成员相互协助，严格按专家的指导，认真开展工作，主要分工如下：

专家（王春雷、王忠军）：负责全程参与跟进项目绩效评价实施工作，跟踪指导小组成员开展绩效评价业务。

高述荣、肖东义、邱雪梅、李凤东：负责协调项目的重大事项情况，负责项目总体方案的督导实施，负责任务及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的评审。

张金爱、张文娟、汪木：全面负责项目现场调查评价工

作的组织和实施。①负责评价实施方案的编写，②评价指标的设计，③与专家沟通，④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王业伟、吉梦辞、陈芳：协助现场负责人执行项目现场工作的组织和实施。

张海蓝、刘川：①评价指标的汇总。②项目资金收支实地审查统计。③项目任务完成情况统计分析。

王金信、陈丽彬、马雪莲：参与现场评价，收集整理资料。

（七）评价时间及主要工作进程安排

根据本次项目特点及以往经验，将评价时间及主要工作进程安排如下：

1. 前期准备

（1）成立评价工作组

（2）明确工作要求

（3）下达项目绩效评价通知书

2. 评价实施阶段

（1）开展前期调研

（2）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

（3）收集和审核基础资料

（4）现场勘查

①听取情况介绍。

②数据核查。

③现场查看。

④了解群众意见。

(5) 综合分析评价阶段。

(6)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四、综合评价结论

通过分析项目单位上报的自评资料、现场勘查、问卷调查等相关信息，评价组及专家组对项目进行打分，综合得分83.29分，级别为良。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析情况

(一) 决策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决策指标评价得分15.5分（该项满分为18分）。问题在于立项文件形式不规范，依据相关文件执行，在预算编制上不完善。

1、项目立项情况

(1) 项目立项规范性

①项目立项条件的相符性：本项分值2分，得分2分。

按照市《关于印发临沂市招才引智工作站管理办法的通知》（临人组办发〔2016〕21号）要求等相关文件，进行了项目的申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与相关文件要求相符。

②项目立项文件合理性：本项分值2分，得分2分。

根据《关于印发临沂市招才引智工作站管理办法的通知》（临人组办发〔2016〕21号）、《关于成立莒南县驻京流

动党员党委的通知》（组通字批复[2017]17号）、《关于下达2020年部门预算的通知》（莒南财预[2020]4号）相关文件，立项合理合规。

（2）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立项程序的合规性：本项分值2分，得分2分。

根据《关于印发临沂市招才引智工作站管理办法的通知》（临人组办发[2016]21号）、《关于成立莒南县驻京流动党员党委的通知》（组通字批复[2017]17号）、《关于下达2020年部门预算的通知》（莒南财预[2020]4号）本项目符合程序要求。

2、绩效目标情况

（1）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①绩效目标的政策相符性：本项分值1分，得分1分。

招才引智工作站作为莒南县在外引进人才的主要阵地，发挥推介宣传莒南、联络协调莒南籍在外人才的主要作用，该经费主要用于工作站的日常工作支出、会议培训、考察参观。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部门发展政策与规划、党委政府决策，为促进事业发展。

②绩效目标与项目单位职责的相关性：本项分值1分，得分1分。

项目单位职责与绩效目标相关性密切。

③绩效目标的业绩水平相符性：本项分值1分，得分1

分。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3）绩效目标明确性

①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本项分值 2 分，得 2 分。

该项目绩效目标在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细化量化，指标内容清晰合理，制定一致的绩效目标是合适的。

② 绩效目标与任务计划的相符性：本项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本项目该经费主要用于工作站的日常工作支出、会议培训、考察参观等，绩效目标与任务计划相符。

2、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①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本项分值 1 分，得 0.5 分。

项目实施单位通过编制各项费用测算表，编制不完全合理，故扣 0.5 分。

②预算编制与项目内容的匹配性：本项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根据项目申报书，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的合规性：本项分值 1 分，得分 0.5 分。

在进行预算额度测算时，未参照上一年度的工作开展及经费支出情况，对 2020 年度的工作任务及经费支出计划估

计不足，导致项目资金在预算范围内的使用率偏低，降低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故扣 0.5 分。

④预算金额与工作任务的匹配性：本项分值 1 分，得分 0.5 分。

预算确定的项目金额与实施不完全匹配，存在非预算范围使用资金情况，故扣 0.5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

①资金分配依据的充分性：本项分值 1 分，得分 0 分。项目资金预算主要分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和其他 5 个项目，但资金使用存在非预算范围支出，非预算支出占支出的比例为 $46.80/81.88=57.16\%$ ，预算资金分配与实际支出差距较大，故不得分。

②资金分配项目的适应性：本项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项目资金根据项目的进度配置数量等指标进行分配，资金额度合理，与实际相适应。

（二）过程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过程指标评价得分 15.2 分（该项满分为 22 分）。存在的问题是没有明确的资金管理制度和相关资金发放的依据。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财政资金到位率：本项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本项目采用财政拨款，年初系统拨付资金虽未能区分项

目，但拨付到位，资金到位率为 100%。

（2）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本项分值 2 分，得分 1.6 分。本项目 2020 年度财政拨款 85 万元。预算建立招才引智站 5 个工作站，但宁波站并未完全建立，预算实际执行率约 80%，故扣 0.4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分值 3 分，得分 2 分。

财政资金的使用范围、支出依据不完全合理，存在非预算范围本项目资金支付与本项目无关的保证金支出的情况。保证金支出的比例达到了 23.49%，超过 20%，故本项扣 1 分。

②资金拨付合规性：本项分值 3 分，得分 2 分。

流动党委与人才工作站项目根据各项工作安排，列明支出项目，提出用款申请，未获得相关批复，根据业务情况安排资金拨付，资金拨付流程不合规，故扣 1 分。

③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的符合性、规范性：本项分值 2 分，得 1 分。

流动党委与人才工作站项目财政支出资金的使用不完全符合项目预算规定的用途，故扣 1 分。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资金管理制度的健全性：本项分值 2 分，得分 1 分。

未针对流动党委与人才工作站项目资金建立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资金管理措施和制度不健全，故扣 1 分。

②管理制度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完整性。本项分值 3 分，得分 1 分。

流动党委与人才工作站项目未按照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建立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故扣 2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

①制度执行的合规性：本项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流动党委与人才工作站项目的制度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的规定，在执行过程中，未发现有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的情况。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的完备性：本项分值 1 分，得 1 分。

项目实施内容未进行调整，本项目手续完整、清晰、准确。

③项目资料的齐全性：本项分值 2 分，得分 1.6 分。

项目申报书、项目实施方案、资金审批拨付材料、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会议纪要等资料齐全，个别项目档案资料不齐全，故扣 0.4 分。

④项目实施条件的落实情况：本项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本项目设有专门的实施场地，并定期进行考核，召开技术和领导小组会议，项目实施条件良好。

（三）产出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评价得分 30.59 分（该项满分为 36 分）。问题在于项目实施建设期间存在其中一个工作站尚未完全建立，导致资金分配不均衡。

1、产出数量

项目实际完成率：本项分值 6 分，得分 5.8 分。

建设省外招才引智工作站 5 个，每年开展人才招引活动 10 个，提供人才引进或技术交流信息至少 100 条验收质量均合格，达到质量指标，工作站完成率 80%，指标分值=实际完成率*指标满分值。目前实际建成 4 个工作站，宁波工作站未真正建成，在数量上实际完成率为 80%，故扣 0.2 分。

2、产出质量

建设质量达标率：本项分值 6 分，得 4.2 分。

建设省外招才引智工作站 5 个，每年开展人才招引活动 10 个，提供人才引进或技术交流信息至少 100 条，验收质量均合格，达到质量指标。目前实际建成 4 个工作站，宁波工作站未真正建成，在质量上其余四个工作站存在明显失衡，故扣 1.8 分。

3、产出时效

①项目实施的及时性：本项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项目实施进度及时合理。

②项目整体进度实施的合理性：本项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流动党委与人才工作站项目实施合理。驻外流动党员党委开展相关活动，管理和服在外流动党员，发挥驻外流动党组织的作用。招才引智工作站作为莒南县在外引进人才的主要阵地，为招纳人才做出了积极作用。

4、产出成本

①实际成本与工作内容的匹配程度：本项分值 6 分，得分 4.59 分。

本项目的实际成本与工作内容不完全相匹配，不完全符合专项资金的适用范围。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有两笔保证金支出 199,710.00 元（2020 年 12 月第 0101 号凭证 156,000.00 元、2020 年 12 月第 0102 号凭证 43,710.00 元，合计 199,710.00 元）与本项目内容无关。按照该两笔金额与总金额的比重 $199710/850000=23.49\%$ 进行扣分，故扣 1.41 分。

②产出成本控制措施的有效性：本项分值 6 分，得分 4 分。

流动党委与人才工作站项目虽然建立资金、资产、财务等管理制度，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不完善，故扣 2 分。

（四）效益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评价得分 22 分（该项满分为 24 分）。主要在于增加就业机会，带动居民收入提高效果不明显，在监管机制上尚存在不足方面没能全面达标。

1. 经济效益

增加就业机会，带动居民收入提高：本项分值 4 分，得分 3 分。

流动党委与人才工作站项目加强对人才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的建设，实施人才强县战略，持续优化人才队伍结构，为莒南县加快建设提供人才支撑和智力保障。但在增加就业机会上表现并不明显，故扣 1 分。

2. 社会效益

改善环境，提升形象：本项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流动党委与人才工作站项目的开展提高了党的形象，对党的领导推广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3. 生态效益

本项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项目的实施，为流动党员在异地可以有组织、有组织生活提供了平台；为招才引智、推进社会发展提供了渠道。社会生态效益得到显著的提高。

4. 可持续影响

（1）建立先进监管机制：本项分值 3 分，得分 2 分。

流动党委与人才工作站在监管机制上尚存在不足，故扣 1 分。

（2）提高环保意识，节约能源资源，改善能源结构：

本项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流动党委与人才工作站在日常工作中减少纸质文件的使用，尽可能采用电子版、APP、邮件等无纸化办公方式。

5.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本项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评价组通过实地走访调查，了解到群众对于流动党委与人才工作站经费项目的认可度和满意度都比较高，综合各方的满意度，评价组认为满意度较高。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为了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加强组织建设，着力加强组织框架建构，让流动党员有归属感，先后建立党支部，将流动党员全部纳入党组织管理，同时每个支部按照行业特点，划分为工商、大中专毕业生、离退休人员小组，建立健全流动党委组织体系和框架。

流动党员党支部每季度开展一次拉网式排查，通过“组织找党、党员找组织、党员找党员”，及时掌握流动党员的最新去向，健全完善工作台账。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预算与实施的问题

本项目资金预算依据不充分，预算范围内资金支出与实际差距较大，存在非预算范围资金支出。

（二）项目实施资金分配不均衡

由于预算存在未明晰部分，导致在预算资金支出过程中缺乏刚性约束，各工作站预算资金分配不均衡。

八、意见建议

（一）预算完整性

为了保证预算的完整性，在资金预算时应充分参考上一年度的支出结果，结合下一年的工作计划，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确定预算方案，预算方案要细化，避免造成财政资金无效占用，降低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资金管理制度的准确性

本项目是为了流动党委与人才工作站平台搭建准确性是重要的指标，建议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特点，制定完善的专项资金使用制度，严禁出现非预算范围支出行为。